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19-054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特定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3,85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08%)的股东苏州胡杨林丰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胡杨林丰益”)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85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8%)。相关交易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6个月内进行,减持计划结束日期为2019年10月2日。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截至2019年7月4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过半,胡杨林丰益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4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9%,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431,08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82%,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2019年7月4日收盘后,胡杨林丰益持有公司股份3,629,91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7%。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苏州胡杨林丰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3,855,000	3.08%	IPO前取得:3,855,000股

注:减持计划公告后,公司实施了2018年权益分派,其中每10股转增4股,相应可减持数量同步进行调整。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苏州胡杨林丰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71,088	1.01%	2019/4/5 - 2019/7/4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11.051-17.000	22,870,387.09	3,629,912	2.07%

注:其中大宗交易240,000股在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前减持;集中竞价1,431,088股在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减持。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其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减持计划期间内,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相关公告,拟收购上海中测行工程检测咨询有限公司100%股权。截止公告日,该事项已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尚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减持股东胡杨林丰益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亦不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正常经营。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继续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特定股东减持特定股份的相关要求,关注相关股东的减持情况并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股东减持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胡杨林丰益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期间内,胡杨林丰益将根据市场情况等具体情形决定后续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5日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19-055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赎回暨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自有资金以及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以及最高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滚动使用,并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详见公司2017年10月27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关于公司以部分自有资金以及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鉴于前期决策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事项即将到期,为了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董事会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重新审议,同意公司以最高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见公司2018年9月29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4)《关于公司以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

2019年5月,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检测”)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订了《共赢利率结构2590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购买8,000万元结构性存款,(详见公司公告2019-039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赎回暨进展公告),该产品于2019年7月3日到期并收到相关收益,本次到期情况如下:

购买方	产品名称	申购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
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5903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中信银行)	8,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5月31日	2019年7月3日	3.40%	245,917.81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一)苏州检测近日与中信银行签订了产品合同,购买中信银行管理的“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7391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本次购买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27391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3、产品发行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购买金额:8,000万元

5、投资范围:本产品为结构性产品,通过结构性利率掉期方式进行投资运作。

6、资金来源:募集资金

7、现金管理期限:34天

8、产品收益率:年化3.40%-3.80%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以及苏州检测与中信银行无任何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本次合同相关文件由公司董事长根据内部审批权限,授权财务总监办理。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有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有效保证资金安全,控制投资风险。

投资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实时关注产品运营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十二个月内累计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购买方	产品名称	申购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
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0650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中信银行)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6月29日	2018年12月28日	4.55%	2,268,767.12
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3844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中信银行)	8,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1月11日	2019年4月24日	4.05%	914,301.37
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5375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中信银行)	8,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4月26日	2019年5月30日	3.40%	253,369.86
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5903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中信银行)	8,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5月31日	2019年7月3日	3.40%	245,917.81
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7391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中信银行)	8,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7月5日	2019年8月8日	3.4%-3.80%	未到期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现金管理余额8,000万元,全部以募集资金进行管理。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913 证券简称:奥士康 公告编号:2019-044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障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以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62,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预计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证券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每笔理财产品的种类、金额、收益率、期限等以签署的具体合同为准,并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签署理财产品相关协议等一切事宜,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2019年6月1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现将公司近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公告如下: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一)2019年4月29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办理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4天(挂钩汇率)”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公告编号:2019-031)。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已经到期,公司已将上述的理财产品予以赎回,取得理财收益126,246.58元,并已将本金及理财收益划转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仍在期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发行主体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资金来源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是否到期赎回
1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180天	本金完全保障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5,000.00	2019/1/11-2019/7/10	闲置募集资金	4.30%	无	否
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4天	本金完全保障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5,000.00	2019/1/22-2019/7/25	闲置募集资金	4.30%-4.40%	无	否
3	长沙银行金芙蓉“2019年长安公司5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证收益型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2,000.00	2019/1/29-2019/7/29	闲置募集资金	4.53%	无	否
4	长沙银行金芙蓉“2019年长安公司9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证收益型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5,000.00	2019/2/26-2019/8/26	闲置募集资金	4.41%	无	否
5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1天(挂钩汇率)	本金完全保障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3,000.00	2019/3/21-2019/9/18	闲置募集资金	4.40%-4.50%	无	否
6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1天(挂钩汇率)	本金完全保障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5,000.00	2019/3/28-2019/9/25	闲置募集资金	4.40%-4.50%	无	否
7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0天(挂钩汇率)	本金完全保障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7,500.00	2019/4/11-2019/10/08	闲置募集资金	4.30%-4.40%	无	否
8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76天(挂钩汇率)	本金完全保障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10,000.00	2019/4/30-2019/10/23	闲置募集资金	4.30%-4.40%	无	否
9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0天(挂钩汇率)	本金完全保障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6,000.00	2019/6/21-2019/12/18	闲置募集资金	4.1%-4.2%	否	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已赎回到期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金额为292,200.00万元,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金额48,500.00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批准投资额度。

三、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4日

股票代码:002743 股票简称:富煌钢构 公告编号:2019-033号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9年5月20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年6月3日,公司对共计885万股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部分已授予尚未解锁股票完成了回购注销手续。因上述885万股限制性股票不享有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权利,其回购注销完成后对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每股分派金额、权益分派总额无影响。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一致。本次权益分派实施距离股东大会通过议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注1】后336,325,8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45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2】;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1:截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方案公告日,公司证券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数为0股;

注2: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5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7月11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7月12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7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9年7月1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帐号	股东名称
1	08*****125	安徽富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9年7月2日至登记日:2019年7月11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安徽省巢湖市黄麓镇富煌工业园富煌钢构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叶景全、冯加广

咨询电话:0551-88562993 0551-88562919

传真电话:0551-88561316

六、备查文件

1、《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5日

证券代码:300639 证券简称:凯普生物 公告编号:2019-042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19年7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7月22日(星期一)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7月22日9:30至11:30,13:00至15:00;

②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投票时间:2019年7月21日15:00至2019年7月2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股东在本公告公布的网络投票时间内,登录深交所交易系统或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表决。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7月16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19年7月16日(星期二)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广东省潮州市经济开发试验区北片高新区D 5-3-3-4小区)。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名称

1、《关于调整第一期(2017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数量、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分别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7月4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议案1和2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议案2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票的2/3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第一期(2017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数量、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并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

(4)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19年7月22日(星期一)上午9:00-12:00;下午14:00-15: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19年7月19日(星期五)下午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广东省潮州市经济开发试验区北片高新区D 5-3-3-4小区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 毅 袁 娴

联系电话:0768-2852923

传真号码:0768-2852920

通讯地址:广东省潮州市经济开发试验区北片高新区D 5-3-3-4小区

5、其他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1、《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四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单位授权 (先生/女士)对以下表决事项按照如下委托意思进行表决,并授权其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第一期(2017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数量、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说明:委托人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表决项中选择一项填上“√”表示投票指示,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

委托人名称或姓名: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注:

1. 法人股东的委托人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并须加盖单位公章。

2.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证件号码/法人股东注册号:	
股东证券账号:	
持有的有表决权股数:	
是否为股东本人(法人股东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参会代表姓名:(个人股东本人出席无需填写)	
参会代表证件号码:(个人股东本人出席无需填写)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发言内容	

附注:请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5639”,投票简称“凯普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9年7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7月21日15:00至2019年7月22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318 证券简称:久立特材 公告编号:2019-060

债券代码:128019 债券简称:久立转2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12日、2018年12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购买由商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相关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19年1月3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7,000万元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受托方	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投资收益率	产品类型
1	中山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闲置募集资金	中山证券尊享18号固定收益凭证	7,000	2019.1.3	2019.7.3	5%	本金保障型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7,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含税)1,735,616.44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均已到账,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存续期起始日	存续期到期日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元)
1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闲置募集资金	浙商证券汇银103号固定收益凭证	10,000	2017.12.12	2018.7.12	是	2,904,109.59
2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闲置募集资金	浙商证券汇银104号固定收益凭证	10,000	2017.12.12	2018.7.11	是	2,890,410.96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闲置募集资金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180天	10,000	2018.6.15	2018.12.12	是	2,317,808.22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绿色专营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汇利丰”2018年第5064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5,000	2018.7.13	2019.1.14	是	3,611,301.37
5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闲置募集资金	绍兴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5,000	2018.7.12	2019.1.15	是	1,229,589.04
6	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营业部	闲置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二年CD18-D1	7,000	2018.12.13	2020.12.13(可提前支取)	是	108,888.89
7	中信银行湖州分行	闲置募集资金	共赢利率结构23342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	2018.12.14	2019.6.11	是	617,917.81
8	中山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闲置募集资金	中山证券尊享18号固定收益凭证	7,000	2019.1.3	2019.7.3	是	1,735,616.44
9	中国农业银行	闲置募集资金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9年第417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2019.1.16	2019.7.19	否	--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闲置募集资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19JG0205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8,000	2019.1.17	2019.7.16	否	--
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闲置募集资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19JG027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1.18	2019.7.17	否	--
1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吴兴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	3,000	2019.6.12	2019.12.22	否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为30,000万元,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金额为23,000万元。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5日

证券代码:002953 证券简称:日丰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3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9年6月28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本次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等情况

1、2019年6月28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公司截至2019年7月10日的总股本172,079,2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20元人民币(含税),共派送现金红利20,649,515.04元(含税)。”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2019年6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72,079,2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2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08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4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2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1、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7月10日。

2、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7月11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7月1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9年7月1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首发前限售股。

六、调整相关参数

公司股东冯就景、李强、孟兆滨、李泳娟、冯宇华及罗永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承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底价作相应调整。本次权益分派后,上述减持底价将调整为10.40元/股。

七、有关咨询办法

1、咨询机构: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2、咨询地址:广东省中山市西区广丰工业园

3、咨询联系人:黄丽、黎宁晖

4、咨询电话:0760-85115672

5、传真电话:0760-85116269

八、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5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9-068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9年5月16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2019年5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348,163,85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4.5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4.05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9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4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7月11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7月12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